

深泽县人大办公室
2022年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根据深泽县财政局关于印发《深泽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办高度重视，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。对项目资金的开展情况、实施过程、预算安排、资金拨付、财务管理等情况认真进行了自查。我办在实际执行过程中，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及现有财政、财务管理制度要求使用资金，严格遵守经费审批程序，规范单位项目管理和财务管理，科学规范使用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任务，保证各项工作良好运行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参与本次评价的项目共计 7 个，其中 4 个项目为“优”，3 个为“差”。

我单位根据工作计划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绩效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。认真组织筹备并成功举行深泽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、二次会议和各次常委会会议；组织调研视察和开展各类活动，报送调研视察报告、民情民意信息，提出意见建议；开通了云视频会议系统服务，更好地提高了办公效率，促进了工作开展；加强了人大代表与公民的联系，把更多的

有识之士和新生力量团结在党的周围，自身建设质量更加扎实，工作科学化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升。项目总体预算 80.34 万元，实际支出 26.1423 万元，按节约办会和厉行节约的原则，剩余 54.1977 万元额度全部返还财政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评价的项目通过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进行对比，对比较结果反映在以下三个方面：

一是绩效目标设定依据清晰准确，符合部门职责，充分发挥人大监督、代表履职和后勤保障作用，紧密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县人大工作要点、监督计划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能。

二是绩效指标能够围绕绩效目标来设定，从总体来看所设定的指标科学合理，易于评价，但在完整度方面尚可提升，全面真实反映被评价项目的实际情况。

三是绩效标准切实可行，客观合理，能够实际执行或实现，预算资金额与实际支出资金量相匹配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（一）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

进一步细化、量化预算绩效指标设定，从时效、数量、质量等维度，建立可细化、可量化、可考评的绩效指标体系，提高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。

（二）完善预算考核

进一步加强各项目的预算资金管理，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，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。

（三）重视结果应用

重视绩效评价工作，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的作用，通过绩效评价应用实践，优化对比分析，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在更高层次上实现财政资源配置的公平性和合理性。